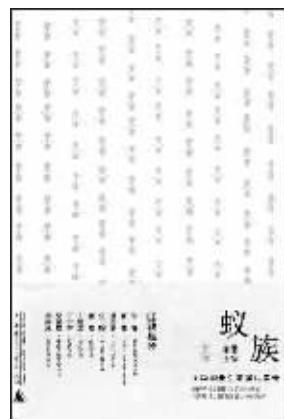


两个“发小”的北京生活

社会实录



廉思 主编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友情推荐

内容简介

“蚁族”，是对“大学毕业生聚居群体”的典型概括。该群体高知、弱小、聚居，是继三大弱势群体（农民、农民工、下岗职工）之后的第四大弱势群体；他们受过高等教育，主要从事保险推销、电子器材销售、广告营销等临时性工作，有的甚至处于失业半失业状态；他们主要聚居于城乡接合部或近郊农村，形成独特的“聚居村”。他们是有如蚂蚁般的“弱小强者”，他们是鲜为人知的庞大群体。

[上期回顾]

欺骗这些“蚁族”的，可能有公司，可能有女友，也可能是两者都有……

狄群，男，1984年生，山西运城人。2007年毕业于防化指挥工程学院，学的是经济，属于军校的地方生。毕业后先是在百度公司做销售，现在国贸一家公司做手机系统编程。

邓锟，男，1984年生，山西运城人。2007年毕业于昆明理工大学生物医学工程专业。做过医疗器械销售，与自主创业的同学一起做过公司，被传销组织骗过，2008年末为了爱情来到北京，现供职于中关村软件园。

2000年中考之后，成绩本来不错的狄群没考上省重点，回到了县里的高中。

上初中的时候，同学跟他说：“三年爬华山，运气翻一番。”为了考上省重点，他们就每年都乘三个多小时的车从运城去陕西。夜里爬山，每个人手里拿一根荧光棒，从山顶到山顶，微弱的光连成一线，狄群他们就跟着这道光线一步一步缩短着与顶峰的距离。待到荧光棒的光芒被天光吞噬，他们刚好站在山顶，眺望从天边喷薄而出的朝阳。那个时候，少年狄群意气风发，壮志在胸。三年后，同学运气果然翻了，狄群却没翻成。从那以后，他再没有爬过华山。

2009年3月28日，当狄群站在唐家岭出租房的楼顶上，在明媚的阳光下想起这些，已经又是8年多过去了。

这是狄群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爬上唐家岭出租房的楼顶。此时的狄群，大学毕业已近两年，在国贸一家公司做手机系统编程的工作。毕业之后就住进唐家岭，他目睹了这里由一个村庄变成现在出租房林立的模样。

在这里住了两年，狭窄的楼道，阴暗的房间，到处都是压抑的色调，他从来没有想到在顶楼的天台上还有这般灿烂的阳光。站在这阳光下，鸟瞰唐家岭，远远近近的出租房房顶上，一面面五星红旗记载了那些建筑诞生的历史。他脚下的这栋房子，国

旗的颜色已经暗淡，边上撕出了条子，可在去年，这里还是一所幼儿园。

今天，他就要永远离开唐家岭，不再回来。

楼下310房间里，地上、床上到处都堆放着塞满了的袋子箱子，杂物被随手扔在地面上，进门都不知如何下脚。墙边，一个大的芬达饮料瓶子里装了半瓶水，里面插着一枝已经变成黑红色的玫瑰。邓锟一边在等狄群的女朋友回来，一边在网上研究“红烧鸡块”的做法。这是他们在唐家岭“最后的午餐”，两人决定做得丰盛一些。

狄群和邓锟，用他们自己的话说，算是“发小”。父母们都是山西运城一家国有企业的职工，在那儿，“几乎所有的人都互相认识”。他们上的是同一所小学、同一所高中，大学毕业后租住在唐家岭，邓锟把自己房间的钥匙给狄群一把，平日里，邓锟做饭，狄群洗碗，开心了一起聊天分享，郁闷了一起借酒消愁。狄群下班回来刚走到一楼，住在三楼的邓锟就能听出来是他。

2003年高考结束后没多久，他们在一起打牌时得知了分数。于是，狄群北上北京，邓锟南下昆明，狄群学经济，邓锟学生物医学工程。

（狄群自述）2007年毕业了，我俩一起找工作。刚开始也不知道要干什么，我们的学校不是重点大学，就胡找呗。

我大学学的是经济，当初高考报志愿，家里人也不知哪个专业好，只是经常看中央二台经济频道，觉得经济挺好，当时也挺火，就报了这个专业，也不知道出来能干啥。后来找工作，学的东西用不上，只能做销售。跑了几趟招聘会，百度正好招应届毕业生，我就去了。那个工作太累了，就是一天去了狂打电话，拿着客户资料一个一个打，一天能打两三百个电话。早上九点到晚上六点，中午休息一小时，下班后还得加班找资料挖掘新客

户。周而复始。感觉特别枯燥，工作压力很大，那时候连吃饭都愁眉苦脸。谁都可以做，用不着上大学都做得了。工资底薪一千多，要特别辛苦才能赚到两三千，也没什么提升空间。

我就想转行。第二年四月，我辞了百度的工作，以为带着一个大公司的工作经验能找到一份好工作。但发现自己什么都干不了，还赶上又一年新的毕业生出来了。后来听了一个同学的话，我交了一万多报了个班，学诺基亚手机系统编程。十一月份学出来，我找到了工作，在国贸一家外企，签了五年的合同，工资也不高，老板说我没有经验，英语不是很好。好在总算有了工作，谁还计较那么多，也算积累点工作经验吧。

我有个同学考研期间住在唐家岭。于是，我毕业之后也过来了，这边房租便宜，三四百块钱一个单间，带独立卫浴的那种是五六百，啥条件的我都住过。

这儿每个月都有拦路收水费（保护费）的，10块钱一张水票，买了，一个月便得坐牢。

（邓锟自述）我来北京是为了女朋友。她是我的小学同学，后来他们举家搬到了北京，十几年没见。我找她的联系方式找了两年。上大学的时候，我们有了联系，慢慢就好上了，天天打电话发短消息。有一次，我打算来北京看她，当时我的同学把他们所有的奖学金都给我，一共三千多吧。票都买好了，却赶上物理期中考试，没去成。后来我提出了分手。我知道这一次伤她很深，但连我自己都说不清楚分手的理由。

毕业后，我来北京找工作。2007年7月27日，她无意中给我打了个电话，正好是我来北京的第一天。八九月份的时候我们才一起吃了个饭，然后再没了联系。

跑了一个月的招聘会之后，8月

23日，我开始在某医院的一个医疗器械中心上班。做到27日，我拿到了第一份工资，323元。

10月中有一天，一个云南的同学搞错了号码，打到了我这里来，我们干脆聊起来，他说他在广州做医疗器械维护，一个月两千多块钱。当时正赶上广交会，他说公司比较忙，缺人手，叫我也过去做。他说不要跟别人说，机会有限，怕别人知道了都来找他。这个理由我也理解，于是就说我去。他催得很急，要我周末就赶过去。但我走之前还是留了个心眼，跟狄群说好，如果我打电话回来说“这儿很好，你也来吧”，那就说明我被传销组织骗了，让他马上报警。

从广州火车站出来，同学和另外一个当过兵的人把我带上了去东莞的长途汽车。他们把我带到了一个三层的小楼，一进去我就知道，肯定是搞传销的，遇到这种情况，反抗越激烈，越是走不了，于是我就表现得很顺从。

狄群跟我说，他有一个哥们儿进了传销组织，在里面呆了半个月，说动了三个人跟他一起跑了。我当时就想，反正我一时半会儿也走不了，就跟他们较量较量。其实人都是这样，只要你懂得比他们多，他们认为你有本事，就会听你的。最后他们没把我说服，倒是被我劝动了。

后来主任便不让我多说话，换成了经理级以上的人来教育我。

我刚来的时候给狄群打电话，他没有接到，后来他再给我打，没人接，他就急了，发短信说“赶紧给我回话，再不回话我就报警了”。因为他们拿走了我的手机，会以我的口吻给我的朋友发短信。他们给狄群回短信说：“你不要着急，我的手机没费了。”狄群说：“你放屁，他手机里有多少钱我还能不知道啊？你根本就不是邓锟，如果你是，我问你，我女朋友叫什么名字？”这边的人答不上来，就没敢再回消息。

把自己交给电影

畅销读物

《我和电影的二三事》

说到电影跟怀旧，要跟大家介绍一本好书，叫做《我和电影的二三事》，是几年前香港电影评论协会出版的一本书。

香港电影评论协会由一帮香港的影评人组成，最大的四十多岁，最小的二十多岁，都是影评写得相对比较专业的一群人。过去几十年来，香港曾经是整个华人世界里资讯最发达、最自由、最开放的地方，这批香港影评人有更好的基础吸收各国的电影，很多大师的杰作他们在很小的时候就已经有机会看到了。

看大师的电影有时会出现很多意外，比如著名的意大利导演安东尼奥尼，他的《blow up》，我们译为《放大》，而当年在香港被翻译为《春光乍现》，这完全没办法表达这个电影的意思，甚至不能被称为直译。

另一位影评人季陶则说：“当年大家有一句广东话，意思就是如果不看就不用再想以后还能看了，在这样的心情下，我们每次进入电影院看电影时就有生离死别的感觉，从小就不把看电影当成娱乐。比如说看《教父》、《大闹天宫》、《地狱变》、《罗马》或是伯格曼的《第七封印》，都是这个感觉。”

以前电影院里是能抽烟的，记得那段日子我们在电影院里吞云吐雾到伸手不见五指的地步，这当然很讨厌，让整个电影院变成纳粹毒气室一般，可它又有一种独特的氛围。书里留学法国的影评人黄爱玲说她第一次看到法国有名的儿童电影《红气球》，是在巴黎大学里一个专门给学生看电影的电影厅，当时看这个电影的法国学生里烟民甚多，个个都像火车头，几乎把课堂变成了毒气间。然而即便在那样一个环境下我们仍然深深地爱着电影，甚至是爱上了电影。

香港电影学者、影评人尤静，同时也是电影导演，她在这本书里写了一篇文章，叫《电影病》，就把何谓“爱

影的情况。当时电影院都有星期天早场，平常播的都是主流电影，但到了星期天早上会放一些比较冷门的偏艺术的电影，或是一些旧日的经典电影。这对于我们这些没接触过那些电影，只在文字上看到或者听说过的人而言当然重要，于是星期天总是起个大早，像朝圣一样去看电影。李卓陶说：“当时只有饥渴的影迷才会在星期天一早爬起来看10点半，像朝圣又像补课。维斯康蒂、安东尼奥尼、杜鲁佛都是那时候在这些主流院线的星期天早场补看回来的。”当年大家有机会看到的电影比今天少得多，现如今我们都有碟，而且盗版碟到处都是，几乎你要看什么就有什么，所以今天可能会觉得这些大师名作并不稀奇，但对以前的人来说情况就完全不同了，如果放的时候没看你会觉得以后恐怕再没机会看了。

另一位影评人季陶则说：“当年大家有一句广东话，意思就是如果不看就不用再想以后还能看了，在这样的心情下，我们每次进入电影院看电影时就有生离死别的感觉，从小就不把看电影当成娱乐。比如说看《教父》、《大闹天宫》、《地狱变》、《罗马》或是伯格曼的《第七封印》，都是这个感觉。”

以前电影院里是能抽烟的，记得那段日子我们在电影院里吞云吐雾到伸手不见五指的地步，这当然很讨厌，让整个电影院变成纳粹毒气室一般，可它又有一种独特的氛围。书里留学法国的影评人黄爱玲说她第一次看到法国有名的儿童电影《红气球》，是在巴黎大学里一个专门给学生看电影的电影厅，当时看这个电影的法国学生里烟民甚多，个个都像火车头，几乎把课堂变成了毒气间。然而即便在那样一个环境下我们仍然深深地爱着电影，甚至是爱上了电影。

香港电影学者、影评人尤静，同时也是电影导演，她在这本书里写了一篇文章，叫《电影病》，就把何谓“爱

上”做了个解释：“我说爱上，不是爱，爱电影很容易，就像吃一碗拉面，吃过就算了，下次吃意大利面都能爱。但是爱而且是上了，就比较难脱身，即使不是一辈子的事，也是很长的首尾。……我爱上了电影二十多年，其实不止是这个电影片段本身，而是很珍重那种电影院的感觉，跟今天看电视完全不一样。当年看电影你觉得是一种勇气的爆发，因为你能够看到那么多大师名作。看到那些很具颠覆性的电影时你会觉得这些人这么勇敢，连这样的东西都拍出来了，做观众又怎么能害怕呢？”

我们每一个人在看电影的时候都等于在交心，我们是被动的，没有办法用遥控器把它按停，这时候的我们完全放弃了主权，把自己交给了电影，这难道不是一件很需要勇气、很像爱情的事吗？

《切·格瓦拉之死》

一个年轻人应该要有改变世界的热血，要有远大的理想，社会主义完全能够代表这一切。但是如果他到了一定岁数，知道了人生中各种各样的所不能够推卸的责任之后，他仍然相信这些价值，那他就是一个傻瓜了。

这句话在最近30年的西方世界变得特别流行，它其实表达的是一种集体的虚无感，这种虚无感是整整一代人。怎么样去把握和认识这样一种幻灭感，给大家介绍一本《切·格瓦拉之死》。我看的是中国台湾版，中国大陆版很早就出来了，作者叫杰伊·坎特，是一个美国的文学教授，现在在波士顿大学教书。杰伊·坎特本身除了是个教授之外还是个挺不错的作家，这本书是他的第一本小说，而且这本书的翻译者也非常值得介绍，叫周雅，我觉得这本书译得相当好，600多页的巨著。这样一本书在上世纪80年代出来的时候曾经得过好评，但后来被人

淡忘了，直到这几年因为切·格瓦拉热又回头，很多人才把它重新拿起来看。

关于切·格瓦拉，描写他的小说、传记、纪录片、电影、漫画卡通实在是太多太多了，因为他是个神话般的人物，他能够提供很多创作的灵感和题材，所以很多人以他为主人公写小说。但是这本书在当年出来的时候真是一部别开生面的著作，看完之后你会觉得它简直有点像拉丁美洲的魔幻现实主义写法，文笔近乎一种巴罗克式的精雕细琢，而最特别的地方是他的观点。

这本书主要想表达的中心观点是切·格瓦拉是一个时代之中的悲剧人物，他有远大的理想，但是他失败了，而且今天去看甚至有点可笑。我们看看这本书里怎样描述他的失败，“他觉得自己很擅长演讲，在玻利维亚丛林里面碰到一帮农民，就把他们这个小镇的人叫出来，然后对他们演讲，跟他们说，美国人有多坏多坏，结果这帮人听着他说，就问他说的是什么，还问他：‘你老说北美人很坏，北美人是外星人还是怪兽呢？’也就是说那些人愚昧到不知道什么叫北美人，更不知道什么叫美国人，然后切·格瓦拉就跟他们说：

“你们知道吗？你们生产出来的粮食全被他们霸占了。”那些农民就说：“不对呀，这些土地都是我们自己的，我们自己种，没人霸占。”切·格瓦拉只好再给他们分析：“你们不知道，你们这些东西最后只能卖给他们，他们把买家垄断了。”结果那些人听得一愣一愣的，完全不知道他在说什么。

切·格瓦拉最终被描写成了一个有理想但是不顾现实，最终导致自己失败的偏执狂。事实上，这也是整整一代西方知识分子集体反省的结果。当年他们都曾经最相信革命，支持切·格瓦拉，崇拜他，但是当现实磨人，有一天发现自己没有什么能做得到的时候，回过头来就只能嘲讽过去的一切，我们见过很多这样的中年人，不是吗？

编者 凤凰卫视出版中心
上海三联书店友情推荐

内容简介

《梁文道 我读》是基于凤凰卫视《开卷八分钟》节目而来的，这个节目通过主持人每天介绍一本书，让观众用最便捷的方式接触到书籍的精髓，进入一个又一个迥异又奇妙的书中世界。

这是一本近似于社会时评的文集，作者从某本书出发，引申出对社会、人生等各方面的看法，语调轻松有趣，以说故事为主，启发读者：书可以这样读。

[上期回顾]

或许将来再去电影院了，不知道那时我们会不会怀念今天用影碟看电影的日子。《一个人的电影》这本书，梁文道最喜欢的是开头第一篇格非的文章，这让他怀念起以前放大电影的时光……

李卓陶是我很喜欢的影评人，他说到上世纪六七十年代在香港看电影